

揭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中国人民银行揭阳市分行
揭阳市应急管理局
揭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揭市工信函〔2026〕299号

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 广东省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落实加力推进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
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发展改革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国资监管机构，有关金融机构，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

现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落实加力推进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粤工信材料函〔2026〕22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请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依据职责和《通知》要求，每年滚动开展老旧装置摸底调查，将实际投产运行超过20年的生产装置逐一登记造册，形成老旧装置清单，并对本辖区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提出初步评估和更新意见，于每年4月底前将辖区内老旧装置清单、更新改造工作台账联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依据每年摸排情况，联合市直相关部门按照省级文件要求，组织对我市新摸排出的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进行评估。

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广泛宣传石化化工行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工作的重要意义和相关政策，引导企业提高安全风险认识，增强更新改造工作的主动性，严格按照规定报送各类信息，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附件：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中国人民银行广

东省分行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落实加力推进石化化工行业
老旧装置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粤工信材料函〔2026〕
22号)



揭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阳市应急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揭阳市分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6月4日

(联系人及电话: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黄杰, 8768334; 市发展改革局 林爽, 8211313; 市生态环境局 魏泽兵, 8768733; 市应急管理局 林泽楠, 8768299; 中国人民银行揭阳市分行 张钧, 8212552; 市国资委 高文胜, 8338029; 市市场监管局 林伟鹏, 826087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